

立法會秘書處
香港中區花園道 3 號
花旗銀行大廈 3 樓
法案委員會秘書 (轉交)
建造業議會 (第 2 號) 條例草案委員會全體委員啓

敬啓者：

承蒙邀請就《建造業議會 (第 2 號) 條例草案》提交行業意見，深表謝意。敝會於是項條例草案諮詢及草擬期間，曾獲邀參與研討並向業內同業諮詢，亦將敝會所搜集之意見提交小組委員參考。

根據《建造業議會 (第 2 號) 條例草案》內容所述，建造業議會之主旨乃在成立一個函蓋各主要界別的業界組織，負責改革，以及持續推動建造業不斷求進，發揮業界自我規管的文化。在此一大前提下，本會及各同業將盡力支持，以期在同心同德的情況下，為建造業創出一番新景象。更希望建造業議會成立後，更有效調配資源，造福業界。

於《建造業議會 (第 2 號) 條例草案》內容中，更喜見議會成員中將設有分包商代表之席位，可見負責籌造之委員確切了解現時在業界代表中出現斷層，以至很多時未能全面接收建造界內各階層之意見。相信在「建造業議會」成立後，議會成員中之分包商代表能成為各界之有效橋樑，一方面將分包行業之意見向議會反映，亦可更有效。更快地將議會所定之政策或改革知會業界，共同推行。在此，謹希望「建造業議會」能挑選適合分包商代表，為我業界出力。更祈望《建造業議會 (第 2 號) 條例草案》能順利通過，早日造福業界。

香 港 雲 石 商 會

會長 曾 桂 蘭

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八日